



104 年地板滾球 C 級裁判研習

實施辦法

- 一、宗旨：為提升國內適應體育地板滾球運動之裁判技術水準，培養專業裁判人才，落實適應體育概念，服務身心障礙人士，特舉辦此研習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、中華地板滾球運動協會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台南市腦性麻痺之友協會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- 五、補助單位：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
- 六、舉辦日期/地點：

	日期	地點
第一梯次研習課程	8/01~8/02 (六、日)	台南市永康區中華里活動中心 (台南市永康區忠勇街 51 號)
第二梯次研習課程	8/22~8/23 (六、日)	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(花蓮縣吉安鄉宜昌村六鄰中山路二段 2 號)
賽事實習：2015 全國地板滾球運動會 (分組實習，由協會安排其中一日)	10/17 (六) — 中區初賽	逢甲大學
	10/24 (六) — 東區初賽	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	10/31 (六) — 南區初賽	高雄市中正技擊館
	11/07 (六) — 北區初賽	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

- 七、報名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年滿十八歲，高中(職)以上學校畢業(含同等學歷)，品行端正，對身心障礙體育運動有充分興趣與熱忱者，均可報名參加。

八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報名日期：台南場至 7/10(五)止、花蓮場至 7/31(五)止；各梯次額滿即截止報名。
- (二) 報名費用：新臺幣 500 元整。
- (三) 報名人數：各梯次 50 位，額滿截止。
- (四) 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並郵寄資料。
 1. 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://goo.gl/XL5Yi1>
 2. 郵局劃撥帳號：16380438，戶名：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。請務必註明報名「地板滾球裁判研習」。
 3. 請將匯款收據影本、1 吋相片三張(背面書寫正楷姓名)黏貼至報名表，並簽妥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，信封註明「地板滾球裁判研習」，於各梯次報名截止日前寄送至「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」：112 台北市北投區大業路 166 號 5 樓。(郵戳為憑)
 - (五) 如因故需取消報名，請於活動七日前來電辦理，報名費用將扣除手續費退還；若於活動前七日內取消或研習未出席者，恕不退還報名費，收據於活動後寄送。



(六) 研習課程務必全程參加，賽事實習配合「2015 全國地板滾球運動會」時間，詳細資訊請參見協會網站。

(七) 報名聯絡人：鄭怡馨 電話：(02)2892-5689 分機 32

九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 由主辦單位聘請國內專家學者擔任研習授課講座。
- (二) 研習期間學員交通及住宿自理，當天午餐由協會提供。
- (三) 學科及術科測驗均達 70 分以上合格者，由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核發研習時數證明及 C 級裁判證、裁判護照。
- (四) 學、術科未達標準，但研習期間未缺課者始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- (五) 研習期間請假或缺課超過一節課以上者，不得參加學術科考試，且不予核發研習證書。
- (六) 本會核發之各級地板滾球裁判證有效期限均為三年，在有效期限內得於本會主辦、承辦或協辦之地板滾球賽事中擔任裁判。擔任賽事裁判或線審場次需登錄於裁判護照，以作為申請換發新證之依據。
- (七) 對學、術科測驗結果有異議者，得於收到測驗結果通知之翌日起七日內，書面提出複查申請。
- (八) 若遇氣候因素或其它特殊狀況須予延期時，當即在網站公告，並以簡訊或 mail 通知參加研習學員。

十、具下列各項情事之一者，不得參加裁判研習：

- (一) 曾犯妨害性自主罪者。
- (二) 曾犯殺人罪者。
- (三) 曾犯傷害罪者。但過失犯者不在此限。
- (四) 曾犯槍砲彈藥管制條例或檢肅流氓條例者。
- (五) 曾犯菸毒罪或違反麻醉藥品管理條例者。
- (六) 經醫師認定，患有精神疾病者。

十一、協會所屬裁判，具有下列情事之一查證屬實者，撤銷其所持裁判證：

- (一) 取得裁判證之後，有第十條第一款至第五款所定各項情事之一，且經法院判決有罪確定者。
- (二) 行為不檢，敗壞運動風氣，有損運動道德，且經查證屬實。
- (三) 擔任裁判工作怠忽職守，發生選手傷亡，且經法院判決有罪確定者。

十二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公布之。

協會網址：<http://www.cplink.org.tw/>

地板滾球 FB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boccia.cpfamily>



地板滾球 C 級教練研習課程表

時間	8 月 1 日 / 8 月 22 日 (星期六)	8 月 2 日 / 8 月 23 日 (星期日)	賽事實習 (全國地板滾球運動會)
08:00-08:20	報到暨開訓	報到	分組實習與術科測驗 [林敬堯]
08:20-10:20	地板滾球簡介 [林敬堯]	地板滾球記錄方法 [林敬堯]	
10:20-10:30	休息		
10:30-12:30	地板滾球規則解說 [林敬堯]	線審守則、計分計時員 守則 [林敬堯]	
12:30-13:30	用餐/休息		
13:30-15:30	腦性麻痺選手的運動 功能分級 [謝正宜]	地板滾球裁判實作 [林敬堯]	分組實習與術科測驗 [林敬堯]
15:30-15:40	休息		
15:40-17:40	賽事掌控與管理 [楊詠菘]	進階規則 說明 (60 分鐘) 學科測驗 (60 分鐘) [林敬堯]	

※講師邀請中，課程若有異動，請依網站公告為主。